重庆市北碚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2022年市级“专精特新”

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行业主管部门，各街道办事处、镇人民政府，各园城管委会，有关企业：

现将《关于开展2022年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渝经信中小〔2022〕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行业主管部门、街镇、园城管委会高度重视，安排专人积极宣传，引导企业申报政策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2022年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

 重庆市北碚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 2022年2月24日

（联系人：曹楠、陈静；联系电话：68208879）

附件：

渝经信中小〔2022〕4号

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关于开展2022年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

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经济信息委，两江新区、重庆高新区、万盛经开区经信部门，有关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育一批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重要指示精神，持续引导我市中小企业走“专精特新”发展道路，现将2022年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纳入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培育库的企业。重点支持主导产品符合《工业“四基”发展目录》、制造强国战略重点产业、战略新兴产业及我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支柱产业等领域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。

1.2019年12月31日及以前，在重庆市辖区内注册登记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符合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的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。

2.企业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，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2%及以上，近两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平均增长率达到5%及以上，上年度资产负债率不高于80%。

3.企业申报至审核期间未列入信用中国（重庆）失信“黑名单”。

（二）专项条件。（至少满足一项及以上）

1.专业化。企业专注核心业务，具有较高专业化生产和协作配套能力，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60%及以上。

2.精细化。企业实施科学的精益化管理，积极推进两化融合、数字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改造，取得相关管理体系认证（如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）或产品生产执行国际、国家、行业标准。

3.特色化。企业利用特色资源，弘扬传统技艺和地域文化，采用独特工艺、技术、配方或原料，研制生产具有地方或企业特色的产品，取得相关特色称号。

4.创新型。企业建立研发机构，开展技术创新、管理创新、业态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，开发新产品，形成新的竞争优势。有效期内的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、软件著作权等自主知识产权1项及以上，或参与制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1件及以上。

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根据基本条件、专项条件择优评定。其中，建立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及数字化车间、智能工厂、绿色工厂，市级以上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型、创新型企业，参加“创客中国”创新创业大赛，近三年有技改项目，近两年获得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等作为加分项。

三、申报时间及方式

（一）申报时间。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3月11日18:00。

（二）申报方式。符合条件的企业登录申报平台（http://zxzj.cqsme.cn，技术支持电话：88710710转1）在线申报，并将申报资料按顺序装订成册。

（三）材料报送。申报企业2022年3月11日18:00前将申报资料PDF格式扫描件和装订成册的纸质件（一式两份）报送到区县（自治县）中小微企业主管部门。中小微企业主管部门于3月25日18:00前将企业申报材料PDF格式扫描件、装订成册的纸质件（一份）和区县真实性审查意见交到市经济信息委政务服务大厅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将作为各项财政资金及惠企政策的重点支持对象，各区县要高度重视，加强政策宣传，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申报，加强辅导和真实性审核。

（二）各申报企业申报材料务必真实准确，对于虚假申报等行为，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等进行处理。

附件：1.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申请表

2.推荐2022年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汇总表

3.佐证材料（供参考）

4.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评分规则

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 2022年2月1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1

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申请表

# 申报类型： □专 □精 □特 □新 （可多选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（盖章） | 　 | 所在区县 |  |
| 企业通讯地址 |  |
| 法定代表人（企业负责人） | 　 | 联系电话 |  |
| 联系人 | 　 | 联系电话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　 | 登记注册日期 | 　 |
| 所属行业名称[[1]](#footnote-0) | 2位数代码及名称：  |
| 具体细分领域 | 4位数代码及名称：  |
| 主导产品名称 |  |
| 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企业规模 | □中型 □小型 □微型 |
| 企业类型 | □国有 □民营 □合资 □其他 |
| 上市情况□无上市计划 □有上市计划□已上市 （股票代码： ） | 上市计划（如有，请填写）1.上市进程：□ 未进行上市前股改□ 已完成上市前股改□ 已提交上市申请2.拟上市地：□上交所 主 板 □上交所 科创板□深交所 主 板 □深交所 创业板 □北交所 □新三板  |
| 是否在产业链关键领域实现“补短板”“填空白” | □否 □是 如是，请填写“补短板”的产品名称： 或填补国内（国际）空白的领域： 或替代进口的国外企业（或产品）名称： 说明（是否在细分领域实现关键技术首创等情况，30字以内）：   |
| 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|
| 营业收入指标 | 2019年 | 2020年 | 2021年 |
| 营业收入（万元） | 　 | 　 | 　 |
| 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 |  |  |  |
| 营业收入增长率（%） |  |  |
| 其他指标 | 2021年 |
| 主营业务收入（万元） |  |
| 营业利润（万元） |  |
| 营业利润率（%） |  |
| 利润总额（万元） | 　 |
| 资产总额（万元） |  |
| 负债总额（万元） |  |
| 纳税总额（万元） | 　 |
| 出口总额（万元） |  |
| 从业人员数 | 　 |
| 其中：研发人员数 |  |
| 研发投入费用（万元） | 　 |
|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（%） | 　　 |
| 获得相关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| □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或同级认证 □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□OHSAS18000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□其他 (请说明) |
| 产品生产执行标准 | □国际标准 □国家标准 □行业标准 □地方标准 |
| 产品获得发达国家或地区权威机构认证情况(多选) | UL□ CSA□ ETL□ GS□其他 □ （请说明）。 |
| 数字化赋能 | 业务系统是否向云端迁移 | □是 □否 |
| 是否拥有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试点示范项目 | □是 □否 |
| 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支撑情况（可多选） | □研发设计CAX □生产制造CAM □经营管理ERP/OA□运维服务CRM □供应链管理SRM □其他 （请说明） |
| 获得相关部门认定的称号（有效期内） | 1.高新技术企业 □ 2.技术创新示范企业（国家级 □ 市级 □ ）3.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（国家级 □ 市级 □ ）4.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（国家级 □ 市级 □ ）5.数字化车间□ 6.智能工厂□ 7.绿色工厂 □ 8.质量标杆 □ 9.《产业基础领域先进技术产品转化应用目录》入编企业 □10.其他□ （请说明）。 |
| 参加“创客中国”创新创业大赛 | □是 □否 | 获奖情况 | □国家级 □市级 □无 |
| 近两年获得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 | □是 □否 | 获奖情况 | □国家级 □市级  |
| 拥有有效专利情况 | 发明专利（件数） | 　 |
| 外观设计（件数） | 　 |
| 实用新型（件数） |  |
| 软件著作权（件数） | 　 |
|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（件数） | 　 |
| 其他 |  |
| 主持（参与）制定标准（件数） | 　　 |
| 近三年是否有技术改造项目 | □是 （万元） □否 | 是否完成 | □是 □否 |
| 技术研发机构情况（个） |  | 其中：国家认定 |  |
|  市级认定 |  |
| 企业真实性承诺 | 以上所填信息及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，若有不实之处，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   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 （企业公章）： |
| 区县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| 经审查，该企业符合申报条件，同意推荐。 推荐单位（公章）：  日 期： 年 月 日 |

附件2

推荐2022年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汇总表

区县经济信息委（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）（盖章）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所在区县 | 企业名称 | 主导产品名称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

附件3

佐证资料（供参考）

1.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2.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0—2021年度审计报告（包含主营业务收入、研发投入等数据）复印件。

3.与填报内容及评分规则对应的其他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（认定文件、专利证书、标准、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获奖证书等），有技术改造项目的企业提供2019年至2021年技术改造相关材料（备案表、验收表等）。

附件4

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评分规则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价指标 | 权重 |
| 1 | 上年度营业收入 | 0.2 |
| 2 | 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| 0.1 |
| 3 | 上年度营业利润率 | 0.12 |
| 4 | 上年度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| 0.18 |
| 5 | 近两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平均增长率（取两者中最大值，封顶值100%） | 0.1 |
| 6 | 有效自主知识产权数 | 发明专利（含国防专利）、植物新品种、国家级农作物品种、国家新药、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、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| 0.05 |
| 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设计专利、软件著作权等（不含商标） | 0.05 |
| 7 | 牵头或参与制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或者国际标准件数 | 0.1 |
| 8 | 相关认证数（质量、环境、职业安全健康、两化融合等认证） | 0.1 |

备注：

1.符合基本条件的企业即得60分基本分值；各单项指标的基础分均为100分，单项指标得分计算公式为：单项指标分值=企业该单项指标数÷第一名该单项指标数×权重系数×基础分值；加分项：市级研发机构加0.2分、国家级研发机构加0.4分；市级数字化车间加0.2分、智能工厂加0.4、绿色工厂加0.4；市级以上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型、创新型企业加0.1分；参加“创客中国”创新创业大赛企业加0.2分、市级获奖项目加0.4分、国家级获奖项目加0.6分；2019—2021年有技改项目的加0.2分，技改完成的再加0.2分；近两年获得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的加1分。

2.综合得分=基本分（60）+单项指标得分总和\*40%+加分分值。

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17日印发

1. 按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(GB/T 4754—2017)》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。 [↑](#footnote-ref-0)